

东西湖区民政局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思路

2020 年，东西湖区民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区重点工作部署，坚持“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宗旨，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充分发挥民政“三基”职能，全力做好“三个聚焦”工作。现将 2020 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0 年工作成效和亮点

（一）强化党的建设，助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1、坚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局党组坚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坚定不移推进民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认真落实“两个责任”，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党组研究制度，印发了党组 2020 年履行主体责任清单，组织全局党员签订廉政承诺书，深入开展谈心谈话，抓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观看纪委警示片，努力提升自身建设水平，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着力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正“四风”工作。接受区委第九轮巡察，深入查摆问题，高效推进整改。

2、坚定理想信念，强化思想政治建设。年初制定机关

支部党建工作要点、党组中心组和机关支部学习计划，严格“三会一课”制度和组织生活制度，常态化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0 次，党员轮流交流发言做到全覆盖。党组中心组坚持每月集中研学，做到每次有方案、有主题、有发言，以“学习强国”、武汉干部教育网络学院等为载体，督促激励党员干部虚心自学，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学习氛围。以支部和党员联系下沉社区为纽带，以干促学，全局所有在职党员按时到住地社区报到，广泛开展文明城市建设、志愿服务、人口普查宣传等活动。

3、稳步改革创新，优化发展环境。全年完成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区工作领域部级改革项目 1 项，市区改革项目 2 项。梳理完善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公共服务和其他行政权力等政务服务事项 26 项，其中 19 项实现马上办，占比 73%，25 项实现网上办，占比 96%。民政服务 28 个业务事项纳入全市通办，11 个业务项目纳入全市一张身份证办成事项。民政领域改革不断拓面，便民利民举措持续推陈出新。

（二）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助力脱贫攻坚

1、切实做好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加大对城乡低保户和受灾、重病、重残的边缘户救助力度，及时发放困难家庭春节慰问金。2020 年春节，慰问困难群众 3982 户，发放慰问金 192.85 万元；同时，对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等对

象增发一个月低保金、供养金，确保困难群众春节生活稳定有保障。

2、全面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提标。从2020年4月起，提高全区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标准，并及时足额落实到位。城镇低保从780元/月提高到830元/月，农村低保从635元/月提高到680元/月；城市特困从1560元/月提高到1660元/月，农村特困从1200元/月提高到1280元/月。2020年3月至6月，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每月各提高50元。截止10月份，全区在册城市低保221户269人，农村低保694户824人，1—10月累计发放低保金及补贴1219.16万元。特困供养人员84人，集中供养56人，分散供养28人，1—10月累计发放供养金及补贴149.84万元。实施临时救助108人次，1-10月累计发放救助金28.36万元。

3、做好特殊人群兜底保障。截止10月份，全区在册残疾人两补对象3005人，其中，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144人，1-10月发放215.39万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861人，1-10月发放111.794万元。在今年惠民政策大数据监督检查工作中，反馈我区需核实问题线索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1人11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全部通过，针对问题线索，我们指导街道建立一户一档台账，组织力量逐一调查核实销号，经过细致核实，11人11条线索查否，核查率100%，

查实率 0%。事后，我们举一反三，开展整治，规范操作流程和制度建设，防治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针对基层人员变动频繁和理论政策不熟悉的问题，组织学习和培训。

4、全力做好疫情期间困难群众生活保障。落实省防控指挥部《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特殊困难群体帮扶和养老机构等特殊场所管理工作的通知》（鄂防指发〔2020〕66号）精神，为 1169 名城乡低保对象按城镇 500 元每人、农村 300 元标准，共发放生活物资救助资金 40.63 万元。扩大临时救助覆盖面，对 6 名疫情确诊的低保对象、精准扶贫对象等按照低保标准的 6 倍给予临时救助，发放救助金 2.37 万元；对 11 名低保和低收入家庭中无法外出务工的灵活务工人员，按照城乡低保标准的 4 倍给予一次性临时救助，发放救助金 2.91 万元；实施外地滞汉人员困难救助 446 人次，发放救助金 133.29 万元；对 1538 人重度残疾人发放生活救助金，其中：城镇户籍重度残疾人 344 人、每人 500 元标准，资金 172000 元；农村户籍重度残疾人 1194 人、每人 300 元标准，资金 358200 元，城乡合计 530200 元。对确诊患新冠肺炎的 4 名重度残疾对象，按照每人 100 元标准，发放资金 400 元。建立健全特殊困难群众联系帮扶制度，督促联系帮扶人发挥作用，开展生活及疾病送医送药等帮扶服务，并形成长效机制。

（三）创新社会事务管理，提高服务效能

1、规范区划地名管理。推进第二次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利用，完成国家（省、市）地名图集核对修订、《东西湖区标准地名图集》核稿出版、《东西湖区地名志》终审核稿。进一步规范地名命名、更名工作流程，协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城乡建设局，以及街道办事处，加强对新修道路、新建小区拟定名称审核把关，建立事前提示督导机制。持续推进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牵头组织职能部门和辖区街道建立信息通报机制，对路名牌、交通指示牌、公路指示牌、公交站牌等开展随机检查，即时整改。顺利展开全省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召开了部署会、推进会，开展了技术培训，并下发了工作通知和实施方案，预计年底前完成社区（大队）管理线核实、街道界线勘定。配合江岸区完成“江岸—东西湖”区级界线年度检查工作。

2、精心抓好儿童福利工作。调整健全工作机构，调整增加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印发工作职责，牵头开展儿童福利领域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发现解决了 13 名疫情影响未成年人监护代管、居家照料问题，制定下发《守护孩子立即行动》系列防疫宣传科普知识 12 期。开展“儿童福利政策进村居”活动，5 月份开始，全面开展儿童福利政策宣讲活动，截止 10 月底，已完成 7 个专题、475 场次宣讲活动，培训 14 万余人次，有效提升街道、社区（大队）儿童福利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

购买社会服务拓展服务内容，签约予童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为全区儿童服务对象开展心理疏导、精神关爱、家庭教育指导；链接爱佑基金，为受疫情影响困境儿童发放助学金 30 人次 5.54 万元；链接新东方等学校资源，为儿童开展公益学科辅导、云课堂、绘本悦读、线上互动、亲子教育、心理调适等活动 30 余场次；通过链接爱心企业，儿童服务对象发放口罩、酒精、水果、粮油等物资，为全区 163 名困境、留守儿童购买为期 3 个月意外伤害保险，为全区儿童对象提供学习丛书 163 套。**严格落实儿童福利政策**，每月组织儿童走访调查，做到应保尽保，1 月份开始，按政策将 31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参照孤儿政策纳入保障，全年新增 11 名困境儿童，均纳入保障服务范围；截止 10 月底，按时足额核发困难生活补贴、物价补贴、疫情补贴、纳凉补贴 799 人次，共计 69.7331 万元；发放“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助学金 3 人次 0.75 万元，发放儿童消费券 2000 元。**积极开展走访慰问**，“春节”“六一儿童节”期间，区、街道、社区和成员单位领导，积极参加儿童走访慰问活动，开展“团年饭”、送“压岁包”和送节日物资活动，共计发放慰问物资 8.0988 万元。

3、合力抓好救助管理工作。出台《东西湖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建立政府主导的民政、公安、卫健等部门的联动机制，统筹协调全区流浪乞讨人员

救助管理工作。疫情期间，相关部门协作配合实施街面清零行动，主动发现救助 200 余人。区救助管理站加强城市主干道、地铁沿线、废旧工棚等重点区域的主动巡查救助力度，切实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开展“冬季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活动。强化民政、公安协作寻亲送返工作，充分利用户籍网、迷失人口信息库及救助管理寻亲系统等数据平台，建立流浪乞讨人员身份快速查询机制，特别是利用 DNA 采集比对、人像识别技术等现代科学技术手段，拓宽了寻亲渠道，强化了寻亲手段，已帮助 7 名滞留人员成功寻亲，破解了长期滞留人员的寻亲难的问题，提升了救助寻亲服务水平。截至目前，区救助管理站护送返乡受助人员 13 人次，包括护送到广西、河北等地；对长期查不清身份信息的 3 名流浪乞讨人员，分别在福利院托养安置或医疗机构康复治疗。对救助管理机构和托养机构开展全方位监管，建立定点联系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异常情况报告制度。围绕救助链条环节，加强消防安全、疾病救治、饮食卫生等安全管理，避免出现救助盲点。今年，支付流浪乞讨人员的医疗救治费用 10 万余元。

4、温情抓好婚姻登记工作。继续推进标准化创建工作。从岗位设置与职责、业务工作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等方面建章立制，形成了制度健全、程序规范、纪律严明、令行禁止的良好局面，2020 年共办理婚姻登记 4401

对,其中结婚登记 2292 对,离婚登记 1402 对,补发结婚登记 584 对,补发离婚登记 123 条,登记合格率 100%。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 70 周年为契机,在各大社区发放婚姻登记告知书等宣传单,为社区群众宣传婚姻法以及民法典婚姻家庭编法律法规,鼓励倡导婚事简约适度。疫情期间开展网上预约登记,设立预审台,分批分时办理婚姻登记,合理安排未预约的当事人登记时间,避免人员聚集。坚持关爱服务理念,热情服务,推行免费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工作。截至目前为止,婚姻家庭辅导室已接待咨询 7702 余人次,成功调解家庭矛盾 300 余人次,大大的降低了离婚登记率。

5、严格抓好殡葬场所防控。下发《进一步加强疫情期殡葬管理的通知》,严格控制社会殡葬一条龙私自接运遗体,严格控制丧属聚集。区公墓中心 24 小时提供电话咨询及遗体转运服务。下发《殡葬服务指南》,指导街道及社区科学、高效处置遗体,避免家属恐慌,为防止疫情扩散。成立善后工作专班,专班以“家属满意、高效有序、安全稳定”为基本工作目标,重点负责逝者信息核准、殡葬优惠政策落实、骨灰领取(安葬)计划拟定实施等任务。举办集体祭扫,建立网站,倡导市民网上祭扫,避免人员聚集。

6、倾力抓好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号召全区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疫后社会治理和重点人群关爱帮扶。核销 2019 年社会团体会费专用票据 500

张，规范会费收取行为和票据管理。完成社团年检 118 家，民非年检 170 家。结合疫情防控工作，运营团队搭建线上服务平台，线上服务东西湖区居民近万人，链接社会爱心资源，对接社区组织所需物资并运送到位。开展“从心出发，联合抗疫”，对接街道社区服务需求，组织社会组织开展“一日公益”志愿者服务活动进街道、进社区。启动“安心小屋”项目。开展“专业社工 守护儿童 托起希望”为主题的 2020 年东西湖区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采取线上直播的方式开展中级和初级社工考前培训。按照每个城市社区拥有社区社会组织 15 个，每个农村社区拥有社区社会组织 5 个的目标任务完成相关工作。制定全区社会组织党建“一单一诺一书”。持续推进社会组织党建“三纳入三同步”。线上组织“讲述身边人的故事”七一主题活动；走进常青花园政治生活馆开展“爱国心·报国情”主题党建活动；“扶贫日”开展走访慰问、义剪义诊、义务维修等特色扶贫活动。链接专业心理社工机构入驻网安基地党员职工服务中心，通过职业心理健康测评、互动体验式培训等服务模块，促进员工的身心健康与效能提升，促进党建文化落地。

（四）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提升治理水平

1、夯实治理基石，加强社区队伍建设。

（1）完善社区工作者保障体系。拓展社区工作者成长路径，完善社区工作者保障体系。分层分类有序推进社区工

作者职业化过渡，打造一支素质优良的职业化、专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对 555 名社区“两委”实行直接过渡，超职数配备的在本届任期内消化；对 640 名社区网格员进行街道考核过渡，择优进入社区干事序列；对 280 名空缺的社区干事额度，组织统一招考，定向招聘和面向社会招聘过渡，222 名社区干事通过对内定向招聘方式择优进入社区工作者队伍，58 名社区干事通过对外公开招聘方式择优进入社区工作者队伍。按照年人均收入不低于上年度全市城镇单位职工平均工资标准，合理设定社区工作者报酬体系，形成正常增长机制。同时，畅通社区工作者政治上升渠道，组织两批面向社区党组织书记事业单位招考工作，6 名符合条件的社区党组织书记被定向招录为事业编人员。

(2) 加强社区工作者培训力度。构建分层负责、各有侧重的社区工作者培训机制，区级负责新任社区“两委”成员培训，街道负责新任社区干事培训。9 月 15-18 日，联合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开展社区书记（副书记）培训班；9 月 29-30 日，开展社区工作实务培训班，整合民政、人社、医保、住房等部门职责开展培训。累计培训 300 余人次，通过组织培训，帮助社区工作者系统学习掌握社区治理理论知识，提高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增强服务居民群众的本领。

(3) 开展城乡社区结对共建。根据市民政局工作安排，我区共有 8 个社区分别与江岸区、江汉区的 8 个社区进行结

对共建，通过采取跟班见习、座谈研讨、现场体验、经验分享、项目合作、活动联办等形式开展共建活动。目前，已开展共建活动 10 余次，江汉区多闻社区书记带队前往东西湖区梅花池社区开展结对共建座谈，城乡社区“手拉手”，结对共建聚合力；东西湖区新苑社区、江汉区商一社区组织 35 组家庭参加了“公园寻宝大作战”亲子联盟活动，东西湖区黄狮海社区、江汉区花楼社区开展“播种希望·赢在未来”系列活动。通过重点推进完善基层治理结构、健全基层民主制度、激活“三方”联动活力、搭建志愿服务项目对接平台、开展各类个性化特色共建项目等工作，汲取中心城社区优秀社区治理经验，补齐短板，争创东西湖区社区品牌。

2、健全群众自治，深化社区民主协商。

(1) 完善基层民主制度。深入开展以居民会议、议事协商、民主听证为主要形式的民主决策实践，健全社区居民议事厅、妇女议事会等基层民主制度，全区各社区居民议事厅、“妇女议事会”建设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定期召集辖区居民、辖区单位、社区社会组织、妇女议事会代表等召开居民议事会、妇女议事会，共商共议，有效解决居民各项诉求。指导各街道、社区以“四民工作法”为依据，严格落实社区惠民项目资金管理。充分发挥居民公约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全面制定、修订社区居民公约，全区 70 个社区居民公约覆盖率 100%，积极向市民政局推荐我区优秀居民公

约。常青花园三社区开展“居民提案”工作，广泛征集各类社区服务管理难题，一事一议解决社区矛盾问题，畅通居民议事通道。

(2) 切实减轻社区负担。积极构建社区治理“1314”工作体系，提升社区主动服务和响应服务能力。2020年8月14日，区社区办印发了《东西湖区关于公布新一轮社区工作事项清单的通知》，制定了《社区依法自主自治（监督）事项清单》和《社区依法协助政府（群团）工作事项清单》，厘清社区工作职责，共涉及16项社区自治事项清单、22个部门40项社区协助事项清单。开展“社区万能章”治理专项行动，上下联动、集中推进，规范基层群众组织印章管理使用的同时，全面清理基层群众组织出具的各类证明，全面清理政府部门、公用企事业单位和服务机构索要的烦扰居民群众的“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改进和规范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工作。

3、统筹城乡发展，推动农村社区创新发展。

(1) 以民主协商为抓手，着力完善基层民主管理体系。各农村社区通过召开座谈会、民主恳谈会等形式，共商与居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或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切实保证农村社区居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通过打造“大队党组织—辖区单位、群众团体—居民”的三级议事模式，充分调动辖区单位、群

众团体参与农村社区治理的积极性，保证了党建和治理工作同步开展、统筹推进。

(2) 以美丽乡村为抓手，着力完善农村环境治理体系。结合美丽乡村建设计划，启动了环境整治工作，并将村湾环境整治纳入大城管绩效考核。走马岭街新华大队投入 30 万对村湾主干道进行立面整治；柏泉街园林大队投入 390 万对党员群众服务活动中心进行扩建改造及硬件设施的配套；新沟镇街新沟大队修建 1-3 小队村湾 70 个公共停车位，开展门前屋后道路硬化整治 3000 平方米，加强污水管网入口封闭连接。

(3) 以志愿服务为抓手，着力完善社区文明创建体系。充分发挥农村社区社会组织作用，积极开展广场舞、诗歌朗诵等形式多样的文娱活动，极大丰富居民的文化生活。新沟镇街新沟大队通过将辖区群众身边的好人好事编排成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在群众中演出，传播社会正能量。各试点大队成立了文化志愿、小红帽环保志愿、党员义工志愿等服务队伍，在农村社区内招募党员及热爱志愿者活动的人，广泛开展关爱孤寡老人、环境整治、爱心义诊等活动，对精准扶贫对象实行一对一上门服务。

(4) 以治安防控为抓手，着力完善社区平安治理体系。全面开展农村社区平安创建、“法律进农村”等活动，通过广播、横幅、展板等媒介广泛宣传各类法律政策法规，开展

针对性的普法教育，建立立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年无重大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邪教组织活动、黄赌毒现象发生。发挥“学校、社区、家庭”三位一体的未成年人教育体系作用，促进青少年全面健康发展。大力开展以社区治安防控为基础，离退休党员、队长、栋长、居民小组长广泛参与的“四位一体”的治安防范网络体系。

（五）狠抓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

1、**加快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全区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13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中心6个。同时兴建老年幸福食堂3个。截止10月，有4个项目已建成，其他项目正在抓紧建设中。对确因场所限制，不能设置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的社区，指导街道科学统筹社区公共服务及场所资源，设立社区为老服务区域，确保到今年底全区所有社区均设有独立或综合性的养老服务设施，实现社区覆盖率100%。

2、**继续深化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一是持续探索“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实施武汉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政策。结合本区实际，将全区9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纳入区级补贴范围，每人每月100元，推进养老服务有效落地。二是完善区级养老平台硬件设施建设，将养老设施安全监控系统接入养老平台，实现养老服务设施重点部位的24小时远程监管，充分发挥养老平台的综合监管作用。三是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文件精神，支持社会资本投资兴办养老机构，鼓励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社区养老服务，扩大养老服务供给。进一步提升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质量和能力，对于有集中供养需求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实现应养尽养。

3、全面落实养老服务扶持政策。加强政策扶持，对2020年度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提高10%、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提高30%。发放2020年一季度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1月至5月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和疫情防控期间养老服务设施在岗工作人员补贴444.079万元。发放2019年度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407.964万元。

4、着力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建立健全养老机构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大力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措施。持续开展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到2020年底前实现60%以上的养老机构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80%以上养老机构食堂食品安全量化等级达到良好，“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100%。启动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全年先后开展六次安全专项排查行动。开展养老服务领域国家安全风险排查、非法集资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实施农村福利院“平安工程”，深化农村福利院“冬暖工程”，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服务活动正常有序开展，组织开展了职业技能培训，提升了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和专业化服务水平。

平。

5、大力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一是建立健全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工作机制。引入专业社工力量在全区实施留守老人关爱服务项目，完善关爱服务网络、实施动态信息管理，落实定期巡访制度，拓展关爱服务内容，定期更新档案和“三留守”系统，推进了关爱服务工作常态化、专业化、制度化。二是切实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将辖区空巢、独居老人纳入街道社区联防联控范围，督促落实关爱服务举措，确保特殊困难老年人走访探视、生活照料和帮扶服务等工作落实到位。

6、健全规范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机制。2020年一至三季度发放高龄津贴 706.98 万元。截止10月16日，通过武汉市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网上审批老年证 5947 人，办理老年证年审 5545 人。对全区 2019 年度高龄津贴发放情况进行了全面清理核查，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工作。

7、扎实做好养老服务疫情防控保障工作。贯彻落实各级疫情防控要求，督促指导相关街道、养老机构切实做到“四个到位”，不断压实“四个责任”，确保全区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平稳有序开展。严格执行 24 小时封控值守等防控制度；发放防疫物资保障资金 18.89 万元；发放物资 40 批次，涉及防护物资和生活物资 30 多种；发放运营补贴和

工作人员补贴 323.90 万元。联合区卫健局、区疾控中心对全区 16 家养老机构的防控措施、隔离场所设施、物资储备等情况进行了实地评估，16 家养老机构均评估合格。有序开展人员返院返岗，截止 10 月 16 日，接收返院老人 122 人，新入住老人 41 人，新聘及返岗员工 41 人，共计 204 人。开展疫情防控督查，建立健全养老服务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印发了《东西湖区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东防指 168 号）。指导养老机构建立本单位常态化工作规范，形成长效工作机制，不断提升疫情防控与应对能力。及时部署秋冬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召开全区养老机构秋冬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会及视频推进会，制定《东西湖区养老机构秋冬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东西湖区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要求养老机构进一步细化防控措施，落实应急物资储备，充分做好秋冬疫情防控准备。

（六）发挥平台作用，推进志愿服务和慈善社工事业发展

1、吸引带动志愿者，彰显大爱无疆奉献情。

（1）广泛招募志愿者。在全区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招募志愿者参与疫情防疫工作。在各个岗位上发光发热，成为防控一线不可或缺的力量。从律师、老师、快递哥到摆渡人，从老板到义务修理工，从居民、村民到采购员、送货员，全区的志愿者甘冒风险、流血流汗的牺牲奉献，为

我区战胜疫情作出了巨大贡献。现有 11.64 万人成为注册志愿者，占全区常住人口 19%，占比排名全市第一。

(2) 挖掘志愿者事迹。广泛宣传“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挖掘和报道先进事迹和典型。国家主要媒体先后报道我区志愿者先进事迹，《新闻联播》报道常青花园老党员曹云生；人民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宣传快递哥汪勇事迹；人民网主播、学习强国平台总编辑为我区志愿者点赞。我区金银湖街恋湖社区荣获疫情防控全国最美志愿服务社区称号，这是武汉市唯一一个获此殊荣的社区，武汉临空港“快递小哥”汪勇入选“疫情防控最美志愿者”得到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用实际行动展现志愿服务精神。

(3) 保险赠送志愿者。疫情期间，全区 5361 位专职志愿者响应政府号召，服从统筹调配，成为抗击疫情的重要力量，我们先后为志愿者办理中国人寿专项保险、腾讯公益慈善基金的大病保障，为志愿者参与疫情防控保驾护航。

2、加强监管捐赠款，推动慈善募捐规范化。

严格按照《慈善法》、《公益事业捐赠法》的要求，指导社会捐赠工作依法依规开展，认真履行民政法定职责，加强监管，确保疫情防控社会捐赠工作正常运转。

(1) 发布捐赠公告。我区新冠肺炎疫情社会捐赠工作在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领导下开展工作。1 月 25 日，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了《东西湖区红十字会接受社会

爱心捐赠的公告》（东防指公告 1 号），使专项募捐工作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

（2）备案募捐活动。公告发布后，我们督促慈善组织及时通过“慈善中国”信息平台进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合法合规开展公开募捐活动。

（3）依法依规募捐。为了使捐赠工作合法高效，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先后制定下发了《社会捐赠物资用品申领发放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东防指通 11 号）、《防护物资和防护用品筹集管理和调配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东防指通 31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社会各界捐赠生活物资收发管理工作的通知》（东防指通 58 号），成立了工作专班和相应工作小组，各负其责，归口管理，科学调配，确保捐赠物资接收、分配、发放有章可循。

（4）回应社会关切。2 月 4 日起，东西湖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和受赠款物进行跟踪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适时督促慈善组织向社会公布捐赠款物的接收分配情况，特别是重点疫情防疫物资的接收分配明细，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3、发挥社工专业优势，推动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1）在心理疏导项目方面。根据体系建设要求，我们充分发挥民政职能作用，对民政对象落实关爱帮扶政策，加大心理疏导项目推进力度，投资 20 万元的“心驻临空港”

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已在常青花园正式启动，我们还积极链接慈善资源，利用慈善捐赠资金的40万元项目也在有序推进。

(2) 在培育社会化队伍方面。6月29日，我们利用网络平台组织了社会工作者参加线上培训；9月初，为加快推进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加强社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协助民政系统、各社区工作人员顺利通过全国初、中级社工师资格考试，我们举办了考前辅导培训班，利用一周的时间，针对《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社会工作综合能力》《社会工作实务》等专业知识进行讲解，全区800余人参加线上培训。

(3) 在脱贫攻坚中，做好残疾人照护服务工作

对符合条件且有意愿入住各类照护服务机构的贫困重度残疾人，依托和整合现有公共服务设施为其提供集中照护服务。对符合条件但无意愿入住各类照护服务机构的贫困重度残疾人，组织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属、邻居及其他社会力量和个人为其提供居家服务、日间照料、邻里互助等社会化照护服务。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 社区建设方面：2020年我们紧紧围绕全区民政工作重点，社区治理各项工作有条不紊推进中，深刻汲取疫情大考期间我区在社区治理与服务方面存在的工作短板、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关于出台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减轻社区负担、整治社区“万能章”、清理基层各类证明等自治

机制，真正落实到实处还有难度，各个职能部门之间还存在有职责不清、配合不力的问题，需要上级部门给予顶层设计。

（二）社会救助方面：主要表现在：一是救助政策覆盖面还不够宽，还不能完全满足困难群众的实际需求；二是社会救助工作创新能力不够，在社会救助购买服务方面力度不大，社会组织承接社会救助的能力不强等。

（三）志愿服务和慈善社会工作方面：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资源短缺，财政投入不足，居民心理健康意识不强，心理服务场地及设施建设有待提高；慈善组织、志愿服务组织机构数量少、规模小、造血能力不足，功能发挥不全。慈善和志愿服务宣传推广方式和手段还较为单一，对典型人、事的挖掘不够。

（四）社会事务方面：1、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勘定为历史首次，没有权威性经验借鉴，区、街、社区（大队）均缺乏区划地名专业人员，工作易出现疏漏。2、街道、社区（大队）儿童福利工作人员均为兼职，政策掌握还不够透彻，灵活处理实际问题能力弱。3、长期滞留的流浪乞讨人员落户渠道不顺畅，导致“纳入以户籍管理为基础的社会保障体系”政策难以落实。4、婚姻数据档案信息错误率较高（2010年之前），需人工校对工作量大（67519条信息需核对）；婚姻登记处与法院之间信息无法共享，影响为当事人办事的效率。5、区内公墓设施现状与群众殡葬需求存在较大矛盾，

管理不规、服务质量不高问题较为突出。

三、2021 年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做好兜底保障，助力脱贫攻坚。一是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在精准脱贫攻坚战中的兜底保障作用，将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和慈善救助相结合，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对无人照料的重度残疾对象，建立联系帮扶人制度，督促帮扶人发挥作用，开展生活及疾病送医送药等帮扶服务。二是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能力建设，积极开展社会救助业务知识培训，深入推进社会救助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社会救助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进一步关注民生，聚焦基层治理热点。疫情大考，社区是疫情联防联控的第一线，社区工作者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我们将继续落实好《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不折不扣关心关爱社区工作者，落实好社区工作者福利待遇保障，拓宽优秀社区工作者进入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的通道，形成一套完备的社区工作者职业化过渡、定岗定级、待遇保障、考试招聘、合同管理、教育培训、考核奖惩等管理体制，为健全社区管理和服机制提供组织人才保障。

（三）进一步改革创新，探索基层治理路径。推进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把更多资源、服务、管理放到社区，更好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

治良性互动。通过购买服务、公益创投等方式，引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管理和服。进一步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城乡基层治理自治体系，引导党员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搭建居民议事平台，大事小事让群众来谈、群众来议，探索群众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不断提升城乡居民获得感、幸福感。

（四）进一步发挥好社会工作专业服务作用，广泛推广志愿服务。规范社工机构建设和项目管理，继续实施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加大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推广应用力度，广泛开展社区志愿服务活动，探索社区志愿服务常态化发展路径。

（五）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保障综合改革顺利推进。一是做好全区养老服务常态化疫情防控和保障工作。二是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三深化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完善区级养老平台功能和设施。持续探索创新“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模式，落实区级养老服务补贴政策，推动“三助一护”养老服务广泛开展。四是加大对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力度，延伸、拓展服务内容，提升关爱服务水平。五是规范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六是提升养老服务环境。持续开展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专项行动，推进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改造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养老机构安全管理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等工作。组织开展养老机构从业人员

职业技能培训。

（六）进一步规范社会事务管理，提高服务质效。一是持续推进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在核定村级界线的基础上，勘定乡级界线，细化县级界线，形成覆盖省、市、县、乡、村的五级界线成果资料。牵头完成 2021 年汉阳东西湖线界线联检工作。协同汉阳区民政局统筹推进汉阳东西湖 5.53 公里边界线界线联检、平安边界创建等工作。推进地名清理整治工作常态化管理，建立长效机制。二是建立健全儿童福利工作制度。落实定期走访、强制报告、分类保障制度。组织开展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加强后疫情阶段儿童服务保障，确保受疫情影响儿童、家庭顺利度过非常时期。三是推进区级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和智慧党建平台建设，打造社会组织党建实体和网上“两个阵地”。会同审批部门加强社会组织登记审查，规范登记流程。落实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制度。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兼职审批相关规定。加大对社会组织的执法监督力度，持续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加强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清理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和评比达标表彰行为。推进区、街两级社会组织孵化平台提档升级与运营管理，实现社会组织和党组织“双孵化”。继续开展第五届区级社会组织公益创投评选活动，打造公益社会组织品牌项目。四是持续抓好救助管理的风险防控工作。

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采取积极措施，持续做好救助管理机构和托养机构的疫情防控工作。深入开展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大提升专项行动，通过对易流浪走失人员的动态管理、跟踪服务、点对点帮扶，从源头减少流浪乞讨现象。五是广泛开展《民法典》学习，倡导文明婚姻家庭和生活行为。聘请专业老师开展知识讲座、引导新人树立正确的家庭婚姻关系，营造和睦平等互助的新型婚姻家庭关系，提高婚姻幸福指数。积极落实全市通办要求，推进政务服务事项“马上办、一次办、网上办、就近办”，一窗受理、集成服务。进一步做好历史档案校对和整理工作。六是认真落实民政部关于安葬（放）设施违规建设经营专项摸排暨违建墓地专项整治成果巩固提升行动专项整治工作。推进公墓信息化建设，规范殡葬服务单位管理，用信息化技术实施行业监管，提升服务质量。依据《全区公墓设施专项规划(2020~2035年)》，全面谋划殡葬管理工作，起草全区公墓建设和管理工作意见（初稿），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公墓规范化建设与管理。指导街道办事处推进零散墓地搬迁。

（七）进一步强化自身建设，持续提高保障水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决全面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提升民政综合效能，有力保障全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落实巡察整改为主线，坚定不移推进民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落实见效，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持之以恒抓好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正“四风”工作；以新时代民政工作为重点，树立创新意识。强化干部教育监督，深入落实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大内部管理力度，努力提升自身建设水平，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为更好地完成新时代的使命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东西湖区民政局

2020年10月21日